

葵青區議會全港運動會工作小組
2016 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6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10 時 37 分至 10 時 57 分

地點：新界葵涌興芳路 166-174 號葵興政府合署十樓
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林翠玲議員, MH	(主席)
朱麗玲議員	
盧婉婷議員	
潘志成議員, MH	
譚惠珍議員, MH	
鄧瑞華議員, MH	
黃耀聰議員, MH	

列席者

許湧鐘先生, BBS, JP	葵青區體育會主席
鄧志榮先生	葵青區體育會幹事
麥慧娟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葵青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張詠絲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李鑛民先生	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常務三)
張曉紅女士(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常務三)

缺席者

陳笑文議員	(因事請假)
郭芙蓉議員	(因事請假)
林紹輝議員	(因事請假)
梁子穎議員	(因事請假)
李世隆議員	(因事請假)
吳劍昇議員	(因事請假)
鮑銘康議員	(因事請假)
徐曉杰議員	(因事請假)
林建德先生	(因事請假)
林慧貞女士	(因事請假)
吳家超議員	(未有請假)
周偉雄議員	(未有請假)
梁志成議員	(未有請假)
李玉娟女士	(未有請假)

開會辭

1. 主席歡迎各委員、部門代表及葵青區體育會代表出席「葵青區議會全港運動會工作小組」2016 年第二次會議。
2. 秘書處收到以下委員的請假通知：陳笑文議員、郭芙蓉議員、林紹輝議員、林建德先生、鮑銘康議員、李世隆議員、吳劍昇議員、梁子穎議員、徐曉杰議員及林慧貞女士。
3. 主席表示第一次會議的會議記錄已於本年 9 月 1 日以電郵或郵寄方式發送給各成員參閱，秘書處在 9 月 7 日截止修訂日期前並無收到各成員對有關會議記錄提出修改建議，因此該會議記錄予已通過。

議程(一) 報告「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籌備進展(附件一至五)

4. 主席請委員參閱附件一至五有關「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的籌備進展，並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副康樂事務經理麥慧娟女士報告「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的最新工作進展。
5. 麥慧娟女士簡介工作進展如下：
 - 第六屆全港運動會比賽日期及地點已詳列於附件一。在宣傳工作方面，大會已透過網上宣傳、報章、電台、電視節目及宣傳短片等方式宣傳港運會，詳情可參閱附件二。第二輪的宣傳海報及燈柱旗的設計將會於 2017 年 2 月中推出。
 - 大會提供的制服將於 2017 年 1 月分發予各區。制服款式為長袖運動外套及長褲，本屆新界西地域(包括葵青區、荃灣區、屯門區、元朗區及離島區)的制服顏色為粉藍色。
 - 籌備比賽方面，體育會將會根據聘用地區代表隊教練指引推薦教練負責訓練葵青區代表隊，詳情列於附件三。
 - 比賽服規定方面，體育會須按「體育比賽服指引」訂製比賽服。本屆大會規定參賽運動員均須穿著符合賽會要求的比賽服。除了游泳項目外，比賽服上須印有該區區名及徽號，否則可能會被取消參賽資格。請體育會留意最新的制度要求，詳情可參閱附件四。
 - 有關葵青運動代表隊的選拔進展方面，五人足球、網球、乒乓球選拔賽事已順利完成。而 12 月份會進行選拔的項目包括有排球、籃球及羽毛球，其中羽毛球項目現時仍然接受報名。田徑及游泳的選拔將於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期間進行，

體育會

詳情可參閱附件五。

- 第六屆全港運動會將舉行「全城躍動活力跑」，活動日期為 2017 年 1 月 8 日(星期日)，起跑地點為沙田源禾路，終點則在沙田運動場。港運會大會稍後將邀請各區區議員參加三公里邀請賽，每區邀請隊參賽人數最多十人，委員若有興趣可向秘書處報名。

秘書處

6. 譚惠珍議員詢問「全城躍動活力跑」及三公里邀請賽是否接受市民報名參賽。

7. 麥慧娟女士表示本年度「全城躍動活力跑」已於 11 月 6 日起接受市民報名參賽，報名人數已滿額。港運會大會亦會邀請各區區議會組隊參加三公里邀請賽，稍後通知有關報名安排。

8. 潘志成議員動議，盧婉婷議員及朱麗玲議員和議，各成員一致通過附件一至五。

議程(二) 報告「第六屆全港運動會」葵青區代表團名單(附件六)

9. 主席請各委員參閱附件六葵青區代表團名單。

10. 主席補充代表團名單中男子組排球教練未有推薦人選，建議由總會代為安排合資格教練，詳見附件六第二十二項。

11. 麥慧娟女士表示康文署會將有關教練名單呈交予總會核實相關教練的資格，若有進一步的消息會通知工作小組。

康文署

12. 委員一致通過葵青區代表團名單。

議程(三) 報告及商討「第六屆全港運動會」葵青區的贊助事宜(附件七)

13. 主席表示有關邀請贊助方面，秘書處於上次會議後發信邀請曾經贊助葵青區活動的公司及團體參與贊助今屆本區的港運會活動。直至 2016 年 11 月為止，共有 6 個單位合共贊助金額\$28,000 元，詳細資料可參閱附件七。而根據港運會有關「地區接受贊助的指引」，主席詢問各委員是否需要作出申報。

14. 沒有委員表示需要作出利益申報。

15. 鄧瑞華議員動議，許湧鐘先生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接納有關贊助。

16. 譚惠珍議員詢問鳴謝贊助的方式。

17. 主席表示：

- 有關鳴謝方式方面，上次會議通過贊助 5,000 元或以下會以書面鳴謝，5,000 元以上的贊助除了以書面鳴謝外，亦會於地區活動的宣傳品上作出鳴謝，並邀請以嘉賓身份出席本區的授旗儀式等活動。
- 有關贊助用途方面，由於啦啦隊的訓練及比賽前的相關準備如授旗儀式及誓師大會等需要較多的額外資源，建議所得的贊助可用於補足以上各方面的開支，贊助費的預算建議詳見附件七。

18. 盧婉婷議員動議，朱麗玲議員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贊助費的預算建議。

議程(四) 報告及商討「第六屆全港運動會」葵青區邀請啦啦隊事宜(附件八)

19.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第一次會議後發信予葵青區的學校，邀請其組織葵青區啦啦隊。秘書處於截止日期前，收到 1 間學校回覆表示有意組織本區的啦啦隊，該校為循道衛理聯合教會李惠利中學，詳細資料可參閱附件八。

20. 委員一致通過邀請循道衛理聯合教會李惠利中學組織葵青區啦啦隊。

議程(五) 商議「第六屆全港運動會」葵青區誓師大會及授旗儀式(附件九)

21. 主席表示為加強本區運動員代表隊的士氣，建議由工作小組與康文署及葵青區體育會一同籌辦誓師大會及授旗儀式，日期建議定於 2017 年 2 月 26 日(星期日)早上 10 時至 12 時 30 分在林士德體育館舉行，授旗儀式後隨即拍攝葵青區「第六屆全港運動會」代表團的大合照。有關活動安排建議交由本人聯同康文署、民政處及葵青區體育會籌備各項細節。財政預算及授旗儀式程序表請參閱附件九。

22. 委員一致通過籌辦誓師大會及授旗儀式以及相關財政預算。

議程(六) 其他事項

23. 主席表示有關工作小組的銀行戶口，上屆工作小組的支票戶口簽署人為工作小組主席、鄧瑞華議員及周偉雄議員，建議本屆繼續由工作小組主席及兩位工作小組委員處理銀行戶口事宜，支票簽署由其中兩位簽名有效。

24. 主席建議保留鄧瑞華議員及周偉雄議員兩位工作小組委員，聯同工作小組主席以處理銀行戶口事宜，支票簽署由主席、鄧瑞華議員及周偉雄議員其中兩位簽名有效。

25.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安排。

議程(七) 下次會議日期

26. 下次開會日期待定，將於稍後通知。

葵青區議會全港運動會工作小組秘書處
二零一七年一月